

澄江市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 文件

澄扶贫请〔2020〕5号

签发人：吴海斌

澄江市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 关于呈批《澄江市2020年扶贫工作经费分配方案》 的请示

澄江市人民政府：

为从工作经费上对澄江市2020年的脱贫攻坚工作提供坚强保障，圆满完成全年脱贫攻坚的各项任务，进一步巩固提升脱贫成果，经澄江市扶贫办会议讨论研究，计划从市财政年初预算的500万元市级配套扶贫资金中切块27万元作为我市2020年扶贫工作经费，根据相关街镇及部门的扶贫工作任务和需要，澄江市扶贫办将此项资金分配到相关街镇及部门并形成了《澄江市2020年扶贫工作经费分配方案》，

现将《方案》报请市人民政府批复后拨付资金。

一、方案名称

澄江市 2020 年扶贫工作经费分配方案

二、工作经费分配情况

1. 凤麓街道办事处：1.1 万元；
2. 龙街街道办事处：8.5 万元；
3. 右所镇：2.8 万元；
4. 路居镇：4.2 万元；
5. 海口镇：4.2 万元；
6. 九村镇：6.2 万元；

当否，请批示！

澄江市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

2020 年 4 月 28 日

(联系人及电话：业汉冲 0877—6910657)

澄江市人民政府扶贫开发办公室

2020 年 4 月 28 日印发